



# 「退保」只助中產 不如改善強積金

周永新教授其實亦明言：假如全民老年金真的落實，最大的得益者是中產人士。這便是問題的癥結。為甚麼要大費周章去幫助這一群人呢？

**周基利**

香港教育學院亞洲及政策研究學系系主任及教授



由 港大周永新教授領導的退休保障研究終於在8月20日公布。研究團隊建議設立全民老年金，凡年滿65歲的長者都可申領，毋須任何入息及資產審查。

## 中產最大得益 窮長者難受惠

計劃由三方支付。僱員及僱主分別要繳交一項名為薪俸老年稅的新稅項，稅率有四級：

第一：薪金6,500元以下的，由僱主繳納薪金的百分之十，僱員毋須納稅；第二：薪金由6,500至1萬元以下的，僱員及僱主分別繳納薪金的百分之五；第三：薪金1萬至2萬元以下的，僱員及僱主各繳納薪金的百分之二點五；第四：薪金2萬元及以上的僱員，僱員及僱主各繳納百分之二點五，以12萬元為上限。政府負責老年金經費的一半，金額相當於政府現在生果金、長者生活津貼、長

者綜援計劃上的開支。而且政府亦要在計劃開始的時候，一筆過注資500億元的種子基金。

筆者認為全民老年金最大的爭議有三個。第一：計劃的目標；第二：計劃的可持續性；第三：誰來付鈔。而第一個問題是最基本的問題，亦是社會上最大的爭議，所以筆者希望首先跟讀者討論這一點。

周永新教授多次重申全民老年金不是扶貧計劃，亦即是說計劃的對象並非社會上最需要幫助的貧窮長者。

而事實上，計劃對現在正領取綜援及長津的長者幫助都不大。因為現正領取綜援的長者每月都可領取約4,600元的援助，所以他們因為金額關係，根本不會轉領老年金。而現在正領取長津的長者，亦只會因為新計劃多收約800元。那麼究竟全民老年金的最大得益者是誰呢？

周永新教授其實亦明言：假如全民老年金真的落實，最大的得益者是中產人士。這便是問題的癥

結。為甚麼要大費周章去幫助這一群人呢？他們的退休保障是不是應該由他們自己籌謀，而政府便可專注幫助有需要的貧窮長者。

## 若有新資源 應用於貧窮長者

世界銀行便倡議，退休保障制度的目標是每個



假如對退休保障制度有新的資源，理應大部分用於有需要的貧窮長者，而不是可以為自己打算的中產人士。(資料圖片)

長者都能安享晚年。不過對象是有兩群人的：第一、是需要幫助的長者。現時長者綜援、長津及生果金、及一些津助的社會服務，如醫療服務、公屋都是退休保障制度的不同支柱去幫助貧困長者的。

另一組對象是有能力為自己退休生活籌謀的人，而強積金和私人退休儲蓄，便是令他們在退休時收入有所保障的支柱了。

筆者認為假如對退休保障制度有新的資源，理應大部分用於有需要的貧窮長者，而不是用在可以為自己打算的中產人士身上。但全民老年金卻是將政府、僱員、及僱主所提供新的資源投放在不需要

幫助的中產人士，而不是貧窮長者，實在令人費解。

## 以稅務優惠 鼓勵MPF自願供款

當然筆者明白大部分在職人士對強積金非常不滿。但並不代表我們要設立另一個全新計劃，去令他們退休後有一個最低程度的保障。筆者認為政府絕對有責任改善強積金計劃，而且亦可採用一些稅務優惠的措施，去鼓勵強積金的自願供款計劃或私人的退休儲蓄計劃，這才是對症下藥的處理方法。

退一步來說，就算全民老年金是令每一個長者都有3,000元收入的保障，但是相對於中產人士的自願供款或私人退休儲蓄來說，仍然有一個缺點。就是因為它是一個隨付隨支的計劃，根本就沒有儲蓄的資本累積的效果，沒有複息效應，對社會的財富累積沒有幫助。

最後，筆者絕對同意周教授說：「每一個長者都應有安享晚年的機會，有個最低的收入保障。」但筆者認為要做到這一點，根本不用設立一個全民老年金，而是應該改善強積金和私人退休儲蓄，去幫助有能力為自己籌謀的中產人士，而去投放資源幫助有需要的貧窮長者。何